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定于2015年9月2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36）登载于2015年8月18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5年8月14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9月2日（星期三）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 年9月1日—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

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9月2日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9月1日 15:00—9月2日 15:00。

2、召开地点：张家界国际大酒店二楼会议室

3、召集人：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2015 年8月25日；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8月2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财务顾问及董事会邀请的有关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审议事项	投票方式
1	《关于修改〈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	《关于投资建设杨家界索道配套工程项目的议案》	

1、上述议案1至议案2两项议案已经公司九届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九届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2015-025）、《对外投资公告》

（2015-039），详见2015年5月12日和8月18日巨潮资讯网及《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 年修订）》及《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以上议案1和议案2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对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登记时间：2015年8月28日8:30-12:00、14:30-17:30。

4、登记地点：公司董秘办

5、通讯地址：张家界市三角坪145号张家界国际大酒店三楼

邮政编码：427000

联系电话：0744-8288630

传真：0744-8353597

联系人：吴艳、周健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网络投票。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430

2、投票简称：张股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9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张股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 2.00元代表议案2。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以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修改<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投资建设杨家界索道配套工程项目的议案》	2.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具体如下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在股东对总议案表决时，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议案1至议案2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请为准，不得撤单。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路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成功，5 分钟后即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3、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9月1日下午 15:00 至 2015年 9月2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通讯地址：张家界市三角坪145号张家界国际大酒店三楼

邮政编码：427000

联系电话：0744-8288630

传真：0744-8353597

联系人：吴艳、周健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7日